**建设项目环评拟批复公示内容**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项目名称 | **建设性质** | 建设地点 | 环评机构 | 建设项目概况 | 主要环境影响及预防或减轻不良环境影响的对策和措施 | **公众参与情况** |
| 1 |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平原示范区牧原育种测定中心项目 | 新建 | 新乡市平原示范区祝楼乡种庄村 | 河南昊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| 主要原辅料：饲料加工用小麦、玉米、豆粕，辅料主要为氨基酸、乳清粉、豆油以及预混剂等以及养殖用消毒药品、植物除臭剂、脱硫剂及防疫药品等  生产工艺：本项目为全线生猪养殖项目，包括配种妊娠、分娩哺乳、仔猪保育、生长育肥等。  主要生产设备：猪舍配套设备、饲料加工设备、污水处理设备、粪污处理设备及病死猪处理设备  周边概况：项目位于平原示范区祝楼乡种庄村，项目东南45m处为新乡市平原示范区和硕种植合作社办公场地，厂界外其他区域均被农田围绕，地形相对平坦。种植作物有主要为小麦、玉米、大豆等，场址周围最近敏感点为东北侧450m的种庄村，项目周边无同类型养殖企业。。 | 1、废水：本项目废水主要为养殖废水和生活废水。废水进入污水处理系统，经黑膜厌氧池+气浮机+AO一体池处理后，部分进入黑膜储存池，施肥季节通过废水输送管道输送至消纳地，供周边农田施肥；部分进入深度处理系统，采取“MBR+臭氧消毒”处理后，进入净化水池，回用于猪舍冲洗、道路洒水、除臭系统补充水、等环节，全部综合利用，不外排。  2、废气：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猪舍、污水处理系统、固粪处理区、无害化处理车间等产生的恶臭气体、配套饲料加工区饲料加工和粪污处理区破碎、筛分产生的颗粒物及食堂油烟。  恶臭气体根据不同产生单元，采取相应的处理方式，①猪舍：干清粪工艺、低氮喂养、及时清粪，猪舍外部顶部安装除臭墙；②污水处理系统的黑膜厌氧池、黑膜储存池及净化水池等进行覆膜密闭处理，污泥池进行加盖处理，同时采取加强绿化、定期喷洒除臭剂等措施；③固粪处理区：全封闭，臭气引至除臭墙处理，周围绿化，并喷洒除臭剂；④无害化车间废气经风机三级喷淋除臭装置处理后经15m高排气筒排放排放。通过各项防护措施后，预测场界和固粪处理区有组织恶臭废气均能达标排放，场区周围各敏感目标处可满足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》（HJ2.2-2018）附录D，其他污染物空气质量浓度参考限值浓度要求。  配套饲料加工区饲料加工和粪污处理区料破碎、筛分产生的颗粒物采取脉冲袋式除尘器和沙克龙除尘器处理后，均能满足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表2二级标准和《新乡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进一步规范工业企业颗粒物排放限值的通知》中其他涉气工业企业颗粒物有组织排放口10mg/m3的限值要求。  饲料加工区食堂和中央厨房烹饪过程中产生油烟废气，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，分别满足《餐饮业油烟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试行）（DB41/1604-2018）小型、中型处理效率及限值要求，对周边环境影响不大。  3、噪声：噪声主要为猪叫声、猪舍降温配套负压风机、粪污处理区、无害化处理车间及饲料加工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，根据类比调查，其源强为75～85 dB(A)。在采取相应的隔声减振措施后，经距离衰减各场界噪声均能够满足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—2008）2类标准（昼间60dB(A)；夜间50B(A)）要求。  4、固废：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疾病防疫产生的医疗废物、病死猪、猪粪固形物、污水处理系统污泥、废脱硫剂、除尘器收集粉尘、饲料加工区废包装材料及职工生活垃圾等。其中医疗废物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；猪粪经堆肥发酵后作为有机肥基料外售，污泥经堆肥发酵后作为土壤改良剂外售；病死猪在厂区内无害化处理后，骨肉渣作为有机肥原料外售，油脂作为工业油脂外售；废脱硫剂由生产厂家统一回收处置；除尘器收集粉尘根据来源分别回用于生产；饲料加工区废包装物收集后，定期外售；职工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送当地垃圾处理厂集中处置。 | 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，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。 |